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DE AGRICULTURE (HOLDINGS) LIMITED 科地農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8153)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科地農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灣仔軒尼詩道302-308號集成中心20樓2007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無論是否有修訂)本公司之以下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委員會批准根據本公司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其規則載於提呈大會及由大會主席簽署以供識別之標有「A」字樣之文件內)授出之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及配發之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4港元之普通股(「股份」)上市及買賣後並以此為條件，批准及採納新購股權計劃，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授出有關購股權以及不時發行及配發新購股權計劃項下之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須予發行之有關股份數目，以及作出一切對全面實施新購股權計劃而言可能屬必要或權宜之有關行動及訂立一切有關交易、安排及協議；及

- (b) 根據上述(a)項配發及發行的股份及根據本公司不時採納的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的任何股份之和不得超過於通過本決議案之日已發行股份的10%。」

特別決議案

「**動議**待取得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之批准後並以此為條件，將本公司之英文名稱由「Code Agriculture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Farnova Group Holdings Limited」，而本公司之第二中文名稱則由「科地農業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法諾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自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分別註冊載於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及第二名稱證書的新英文名稱以取代本公司現有英文名稱並註冊本公司之第二名稱當日起生效，並授權本公司董事作出其全權酌情認為合適之一切有關行動及簽立一切有關文件，以使有關更改名稱生效。」

承董事會命
科地農業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胡超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六日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軒尼詩道302-308號
集成中心
20樓2007室

附註：

1. 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任何本公司股東可委任其他人士作為其受委代表出席大會並代其投票。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之股東可委派多於一名受委代表出席大會並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已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方為有效。
3. 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屆時仍可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而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已撤回論。

4. 倘屬任何股份之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均可於大會上就有關股份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表決者；惟倘超過一名有關聯名持有人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排名首位的持有人的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將獲接納，而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將不獲接納，而就此而言，排名首位人士之先後次序乃根據本公司股東名冊內就有關聯名持有股份之排名先後次序而定。
5. 隨函附奉股東特別大會上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6.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之任何表決均須以投票方式進行。
7. 代表委任表格須由本公司股東或其以書面正式授權之代理人簽署。倘為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經由公司負責人、代理人或其他獲授權人士簽署。
8.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四日(星期二)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於該期間內，概不辦理股份過戶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三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郭格林先生、周志華先生、王榮騫先生、胡超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德群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李智華先生、王正強先生、吳燕凌女士及杜東尼博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所有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之日起計最少7日於GEM網站 www.hkgem.com 「最新公司公告」一頁登出。本公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http://www.code-hk.com> 。